

债券代码：175155.SH

债券简称：20 宁投 01

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3.99%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1.0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3 年 9 月 29 日

根据《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299 个基点，即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0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0 宁投 01

3、债券代码：175155.SH

4、发行人：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8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3.99%，在其存续期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下调基点，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0年9月29日至2025年9月28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9月29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2020年9月29日至2023年9月28日）票面利率为3.99%。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1.00%，并在存续期的第4年至第5年（2023年9月29日至2025年9月28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宁德市东侨区余复路16号天行商务中心14-18层

联系人：叶平平

联系电话：0593-6100082

2、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B栋

联系人：冯俊豪、吴昊

联系电话：021-2318734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盖章页)



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